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4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圣湘生物”）拟与关联方湖南金芙蓉圣湘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共同投资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哲源科技”），其中，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资4,000.00万元，基金将投资5,000.00万元，通过受让股权及增资交易后，公司将持有哲源科技4.02%的股权，基金将持有哲源科技5.02%的股权。

● 本次交易系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1）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基金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交私募基金备案手续，相关审批程序目前尚未完成，需待前述备案手续完成且通过基金的决策流程后方可开展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且股权变更事项后续需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等手续，本次交易事项具体实施情况、进度及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2）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以及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未来具体经营业绩及投资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发展可能存在无法达到投资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战略规划，完善公司在“AI+医疗”领域的产业链布局，保持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与关联方湖南金芙蓉圣湘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系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2025年10月31日、2026年2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本次交易中，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资4,000.00万元，基金将投资5,000.00万元，本轮其他投资方合计将投资9,000.00万元。通过受让股权及增资交易后，公司将持有哲源科技4.02%的股权，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总投资金额	投后持有的注册资本	其中：认购的新增注册资本	其中：受让的老股	投后持股比例
圣湘生物	4,000.00	36.1241	32.4860	3.6381	4.02%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
投资标的名称	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00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性质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参见“二、关联人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关联关系说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者不同关联人进行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为基金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占基金首期募集规模的45.12%；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为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荣泉”），且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圣维荣泉委派的3名委员组成。同时，圣维荣泉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戴立忠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且公司持有圣维荣泉30%的股权。

综上所述，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基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基金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湖南金芙蓉圣湘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6-02-09
注册资本	首期募集规模82,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715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K7KGBH1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出资人	圣维荣泉认缴出资比例1.22%，圣湘生物认缴出资比例45.12%，湖南省金芙蓉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比例26.83%。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本次拟投资方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基金成立时间尚不足一年，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圣维荣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056.98万元，净资产603.76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58.90万元，净利润173.64万元。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海南巽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巽峰”）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03-17
注册资本	2,001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钰
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198号三亚大平金融产业港2号楼10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E4EQ8Y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生物信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刘春华持股44.98%，张敏瑛持股19.99%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投资标的为哲源科技股权，属于《上市规则》中的购买资产和对外投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12-09
注册资本	753.0844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春明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3号6号厂房5层510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2D812C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咨询策划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主要股东	北京中科哲源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合伙）持股45.81%，海南巽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0.22%，张春明持股9.96%。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	是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7,959.35万元，负债总额510.14万元，资产净额7,449.21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61万元，净利润-3,195.09万元。

投资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投资标的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	
		注册资本（万元）	占比	注册资本（万元）	占比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6.1241	4.02%
2	湖南金芙蓉圣湘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45.1551	5.02%
3	本轮其他投资方	-	-	81.2792	9.04%
4	海南巽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6.9566	10.22%	60.5852	6.74%
5	其他原股东	676.1278	89.78%	676.1278	75.18%
合计		753.0844	100.00%	899.2714	100.00%

注：上表中各明细数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四、投资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经转让双方多次磋商，本着公平、公正、互利的原则，综合考虑哲源科技业务经营情况、知识产权及研发技术潜在价值、AI+医疗领域协同预期等因素，并参考哲源科技前次融资估值，经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确定。

本次交易分为老股转让及增资两个环节，公司本次合计以4,000.00万元的对价，取得哲源科技36.1241万元注册资本，投后持股比例为4.02%。其中，老股转让对应的标的公司整体估值为6.9亿元，公司以333.33万元的对价受让海南巽峰所持有的3.6381万元注册资本。哲源科技本次拟新增注册资本146.1870万元，增资对应的标的公司整体投前估值为8.5亿元，公司以3,666.67万元的对价认缴其中32.4860万元注册资本。

本次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订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协议

1、协议主体

转让方：海南巽峰

受让方：圣湘生物、基金及本轮其他投资方

标的公司：哲源科技

2、交易方案

以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估值人民币6.9亿元为基础，转让方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合计16.3714万元（均已实缴完毕）及所有相关权利与利益。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受让方	拟受让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转让价款（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81	333.33	0.48%
2	湖南金芙蓉圣湘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476	416.67	0.60%
3	本轮其他投资方	8.1857	750.00	1.09%
合计		16.3714	1500.00	2.17%

3、交割或过户时间安排

（1）交割

受让方将在本协议交割先决条件得以全部满足或被受让方以书面形式予以豁免后2个工作日内向该受让方交付书面通知及证明文件。各受让方应在其收到转让方交付的转让款缴付通知及证明文件并经其确认后的10个工作日内，分别将各自应付的转让款的50%划入转让方的转让款账户，并在工商完成日分别将各自应付的转让款的剩余50%划入转让方的转让款账户。

（2）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应在收到本轮增资款（以收到本轮投资方最后一笔增资款为准，具体见增资协议）及转让方收到50%的转让款后30个工作日内，一并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包括本次增资及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虽然有前述约定，若截至最晚应付款日仍有投资方未能支付应付增资款或仍有受让方未能支付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应付转让款的，公司应于最晚应付款日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交易中已经支付应付增资款的本轮投资方和应付转让款的受让方的登记及备案手续。

为免疑义，受让方同意，如因公司现有股东国有股权变更登记所需程序导致公司未能于上述工商登记时限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则工商登记时限应予以适当延长，但最长不应超过6个月。

4、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和/或其他交易文件的任何约定，即构成违约。构成违约的每一方（“违约方”）同意对各方中守约的其他方（“守约方”）因违约方对本协议和/或其他交易文件任何条款的违反而遭受的一切损害、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承担的相关法律、财务费用和其他开支）进行赔偿。此种赔偿不应对守约方根据适用法律享有的或各方间关于该违约的任何其他协议产生的其他权利和救济造成影响。守约方因该违约而享有的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协议废止、解除或履行完毕后继续有效。

5、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协议各方签署后方可生效。

（二）增资协议

1、协议主体

本轮投资方：圣湘生物、基金及本轮其他投资方

现有股东：海南巽峰等哲源科技其他现有股东

标的公司相关方：哲源科技及其相关子公司、创始股东、持股平台

2、增资认购方案

（1）资金用途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外，公司应根据经新董事会（包括投资方董事）批准的公司预算、营业计划和收购计划，将从本次投资中获得的款项用做业务发展、流动资金或领投方认可的其他用途。未经领投方事先许可，公司不得将增资款用于任何其他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公司的债务、分红或回购公司的股权、进行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期货交易等风险性投资业务。

（2）增资认购

标的公司本次增资投前估值为人民币8.5亿元，本轮投资方以人民币合计16,500.00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方	新增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价款（万元）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4860	3666.67
2	湖南金芙蓉圣湘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6075	4583.33
3	本轮其他投资方	73.0935	8250.00
合计		146.1870	16,500.00

如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至本次股权转让交割日和增资交割日期间，哲源科技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哲源科技4.02%的股权。

3、交割或过户时间安排

（1）增资款缴付

标的公司相关方应当于本协议增资先决条件满足后的2个工作日内向本轮投资方交付书面通知及证明文件。各本轮投资方应在其收到承诺人交付的增资款缴付通知及证明文件并经其确认后的10个工作日内，分别将各自应付的本轮增资款一次性划入标的公司的融资账户。

（2）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应在收到本轮增资款（以收到本轮投资方最后一笔增资款为准）及转让方（定义见转让协议）收到50%的转让款后3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包括本次增资及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虽然有前述约定，若截至最晚应付款日本轮投资方中仍有投资方未能支付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应付增资款的，或仍有受让方（定义见转让协议）未能支付其在转让协议项下的应付转让款的，公司应于最晚应付款日后30个工作日（或届时已付增资款的本轮投资方同意的更长期限）内完成本次交易中已经支付全部增资款的本轮投资方及已经支付应付转让款的受让方的登记及备案手续。

为免疑义，本轮投资方同意，如因公司现有股东国有股权变更登记所需程序导致公司未能于上述工商登记时限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则工商登记时限应予以适当延长，但最长不应超过6个月。

4、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没有履行或没有完全履行或没有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者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该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无论是由于作为或是不作为，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其他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费用或责任。若各方均有过错，则应根据实际的情况分别承担自己的责任和损失。

5、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协议各方签署后方可生效。

六、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及核心竞争力的影响

哲源科技是一家以数字生命技术赋能医药创新的平台型公司，其核心技术平台为基于海量公开文献、生物医药研究数据构建起来的知识图谱，基于该知识图谱和哲源科技AI平台建立起来的疾病生物学机理的深度挖掘，以及针对指定疾病或者人群个体进行数位化模拟（数字孪生）的能力，并已围绕上述数据挖掘和分析方法学相关取得10余项核心发明专利。这些能力不但和医药开发密切相关，也和体外诊断产品的开发密切相关，是一项底层平台能力。具体而言，哲源科技的技术平台能极大地帮助公司深入理解疾病、人群、靶点、药物的深层逻辑，加速药物靶点和诊断标志物的发现，助力复杂疾病诊断模型的开发，并通过对临床试验人群精准分层，提升药物和诊断产品临床试验的效率和成功率。

基金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投资专业经验和成熟的投后管理模式，通过本次共同投资，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本市场资源、管理经验和平台优势，结合圣湘生物在行业内多年的专业知识、产业经验和研发创新能力，有效提升投后管理运作水平、完善风险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与哲源科技的业务合作与协同，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充分挖掘其可持续发展的潜力。

（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将基于哲源科技的未来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而定，长期来看，本次交易将对公司业务拓展及战略实施产生积极的影响。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系出于公司对自身现行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的整体考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该事项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基金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交私募基金备案手续，相关审批程序目前尚未完成，需待前述备案手续完成且通过基金的决策流程后方可开展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且股权变更事项后续需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等手续，本次交易事项具体实施情况、进度及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以及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未来具体经营业绩及投资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发展可能存在无法达到投资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458　证券简称：钧崴电子　编号：2026-005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委托理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投资种类

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不得参与高风险投资类业务。

（四）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五）实施方式

在经批准的委托理财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授权董事长及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提供委托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且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其他高风险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下，通过委托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科目。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具体决策及实施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授权有效期与上述期限一致。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同意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及决议有效期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458　证券简称：钧崴电子　编号：2026-004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8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666,7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93,333,68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3,880,354.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9,453,325.2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月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52557_B01号）。公司及子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涉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调整情况，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电流感测精密型电阻生产项目	77,178.34	77,178.34	49,063.28
2	年产电力熔断器2300万颗项目	15,301.16	15,301.16	-
3	钧崴珠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265.48	8,265.48	5,254.05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7,628.00
合计		112,744.98	112,744.98	61,945.33

注：表中合计数字如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其中年产电力熔断器2300万颗项目已终止。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股东利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原因及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本金及收益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产品具体类型、每次购买的产品的具体金额及期限、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工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同时满足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及保本要求；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综上，保荐人同意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及决议有效期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458　证券简称：钧崴电子　编号：2026-003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颜睿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具体决策及实施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授权有效期与上述期限一致。

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13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

● 投资金额：人民币38,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通燃气”或“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董事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